

证券代码：834293

证券简称：搜了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深圳市搜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公司审慎自查，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信息披露要求，本着审慎性原则补充确认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

对 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全资孙公司扬州市工品易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工品易购”）向创丰易购工贸（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丰易购”或“合资公司”）提供经营借款并取得利息收入予以追认。扬州工品易购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2020 年 9 月 2 日向创丰易购提供经营借款 400 万元、200 万元，共计借款本金 600 万元，年化利息率 10%。其中：归属于 2020 年度的利息收入 235,068.49 元（含税），归属于 2021 年度的利息收入 600,000.00 元（含税）。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上述借款转为免息。后因搜了股份从合资公司减资，转为合资公司合作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回收保证金。公司对上述关联交易未确认，现予以追认。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公告涉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二十六）。

表决结果：6 名赞成，0 名反对，0 名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公司董事韩富平为创丰易购董事，故董事韩富平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创丰易购工贸（天津）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 5 号楼-4、10-707（天津东疆商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公司托管第 1516 号）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 5 号楼-4、10-707（天津东疆商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公司托管第 1516 号）

注册资本：6315.79 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劳保用品销售；安防消防器材销售；日用品销售；电线电缆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木材及塑制品销售；通讯照明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为出版物零售。

法定代表人：黄晖

控股股东：上海易购京贸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黄晖

关联关系：创丰易购初始设立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为搜了股份与其他投资方共同设立的联营公司。初始设立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持有创丰易购 40% 股权，并委派公司法定代表人韩富平出任创丰易购董事。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持有创丰易购 8% 股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韩富平持有创丰易购 16% 股权，公司股东汇杰投资持有创丰易购 16% 股权，委派公司法定代表人韩富平出任创丰易购董事。2021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持有创丰易购 40% 股权，2023 年 1 月 6 日后至今，公司持有创丰易购 5% 股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孙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证、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往来，以市场公允价作为定价依据。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孙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确定。2022年已完成从合资公司减资【减资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2023年5月22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创丰易购的股东协议，与创丰易购相关合作产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及交易结果，各股东予以认可。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创丰易购股东协议及补充协议及创丰易购经营流动资金需要，扬州工品易购分别于2020年7月31日、2020年9月2日向创丰易购提供经营借款400万元、200万元，共计借款本金600万元，年化利息率10%。自2022年1月1日起，上述借款转为免息。后因搜了股份从合资公司减资，转为合资公司合作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回收保证金。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资金拆出主要为合资公司设立初期提供运营资金，保障了合资公司的正常运营周转。随着对合资公司业务发展及调整，根据股东协议要求，将拆出资金转为应收账款保证金予以覆盖合资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敞口。

上述关联交易为与合资公司开展工业品集采业务所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交易双方均予以认可，开展关联交易的结果已得到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

况。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根据 2023 年 5 月 22 日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合资公司股东协议（详见在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深圳市搜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3-017），向合资公司资金拆出的 600 万转为应收账款保证金，已用作保证合资公司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收回合作业务应收款的保证金。目前公司已协助创丰易购采取发送律师函、工信部投诉及诉讼手段加强催收。目前未收回应收账款对应客户群体全部为大型央企客户，主要包含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等下属相关子公司，坏账可能性较低。结合 2023 年 1 月至 4 月回款率 58.66%判断，公司预计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可收回上述合资公司应收账款。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与合资公司的关联交易产生的相关结果经董事会审议并通过。根据审议通过后的合资公司股东协议确认的结果，公司将对已公告的 2020 年及 2021 年度公告财务进行追溯调整并更正，同时在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搜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搜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